

文學名家傳記叢書

# 蘇軾評傳

劉維崇著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

文學名家傳記叢書

# 蘇軾評傳

劉維崇著



國立編  
黎明文行  
主編  
印行

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

818. (66-33)

中定地印郵  
華刷政

民價址者劃

▼如國六十年二月八日  
有缺頁倒裝請寄回換書▲  
新臺北市裕昌街一六八〇  
永裕西昌街一六八〇  
撥帳戶印

版元號廠號號號

發行者：蘇軾評傳  
編者：劉維  
著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台字第一八五號  
臺北市基隆路四段一四六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  
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高雄市五福四路九五號  
臺北市一八〇號  
臺北市一六〇號  
臺北市一〇七號  
崇文崇德崇義崇信

## 自序

詩是文學的昇華，是智慧的結晶。它能啓迪人類的良知、陶鑄聖潔的情操。我中華民族立國數千年來，曾有不少偉大詩人，寫下許多永垂不朽的詩篇。這些詩篇，有的指引人類的進步，有的歌頌宇宙的美好，有的闡揚聖賢的至德，有的批評社會的醜惡。這些詩篇，是我中華民族文化史上無價的珍寶，我們必須發揚光大。但是要研究他們的作品，必先明瞭他們的生活遭遇、時代背景、家庭情況及思想行徑，否則對他的作品，就不能有深刻的體會。所以孟子說：「誦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孟子這話，確實很有道理。如果談曹植的贈白馬王彪詩，而不知道他在黃初以後，處境的困窘，就不會深入地瞭解詩中的怨怒。如果談李後主的望江南及浪淘沙令，而不知道他在開寶八年亡國，成階下囚，就不會深入地領悟詞中的哀思，這是必然的道理。

筆者有鑑及此，乃在十多年前，便有一個構想：選我歷代的詩詞名家，作深入的、有系統的探討

和研究。然後依每人的生平、家世、交遊、生活、思想及詩文的品評等，作詳細的撰述。以作者的作品，及當代史籍爲依據，不任意渲染，不妄加臆度，事事求真，字字求實，務期有學術價值，以貢獻於愛好詩詞的朋友。於是乃遴選：屈原、李白、杜甫、王維、白居易、陸游、曹植、陶淵明、駱賓王、元稹、李商隱、李後主、蘇軾等人，爲研究對象。經十數年之努力，前者六人，已於數年前先後結稿付梓。後者七人，近亦定稿殺青，每書約二十萬字，命名爲：曹植評傳、陶淵明評傳……。

今蒙國立編譯館將此七書納入文學名家傳記叢書，更蒙黎明文化事業公司樂意出版，特此深致謝忱。此後筆者自應一本初衷，繼續研究黃庭堅、李清照、辛棄疾等人，以期對復興中華文化略盡綿薄。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雪濤  
劉維崇識

# 目 次

第一章 生平	一
第一節 幼年時代	一
第二節 一舉成名	五
第三節 通守餘杭	八
第四節 鐵窗百日	一五
第五節 東坡拓荒	二三
第六節 修濬西湖	三八
第七節 貶官嶺南	四二
第八節 調居蠻荒	五四
第九節 北返中原	六二
第二章 家世	六七
第一節 遠祖	六七

第二節 祖父	七五
第三節 父母	七九
第四節 兄弟	九四
第五節 妻妾	一〇二
第六節 子孫	一〇六
第三章 交遊	
第一節 歐陽修、司馬光	一三
第二節 黃、秦、晁、張	一三
第三節 米芾、文同	一四
第四節 張先、劉攽	一四
第五節 王詵、王鞏	一五
第六節 李廌、章惇	一六〇
第七節 參寥、辯才	一七〇
第四章 生活	
第一節 衣食	一八一
第二節 居住	一九一

第五章	思想	一九九
第一節	忠君愛民	一九九
第二節	政治主張	二〇六
第三節	樂天知命	二一〇
第四節	放達疏慵	二二三
第六章	詩文	二三七
第一節	總論	二三七
第二節	源流	二三二
第三節	欣賞	二五六
第七章	書畫	二八一
第一節	書	二八一
第二節	畫	二八九
第八章	版本	二九五
第一節	古本	二九五
第二節	今本	三〇八

# 第一章 生平

## 第一節 幼年時代

四川是一個山明水秀的地方，尤其是川西，有蒼翠的羣山，有雪浪捲流的江水。這裏便是我們大詩人蘇軾的故鄉。蘇軾字東坡，他在宋仁宗景祐三年（西元一〇三六）十二月十九日，天剛破曉的時候，降生於眉山城西七十里的修文鄉。那是一個林木蔥鬱的農村，眉山西南，是有名的峨眉山。清澈的岷江從它的東方繞過。蘇氏在這個農村裏是大戶，他們的老祖先是從趙州的欒城遷去的。在唐中宗神龍元年（西元七〇五），欒城有一位詩人蘇味道，官居相位，不久因為張易之黨的連累，貶到眉州作刺史。後來又調蓋州長史，還沒有動身赴任，就病死眉州了。他的兒子因為回家路途遙遠，而且四川這地方謀生也比較容易，所以便落戶久居，不返中原了。從此眉山就有了蘇氏。

蘇氏是書香人家，東坡的父親名洵，是當時很有名的一個文學家。母親姓程，是大家閨秀，文學根基很好，尤其對於史書很有研究。洵字明允，因為家鄉有一個老人泉，後來又取號老泉。他小的時候很敏慧，同村有一位進士石昌言先生，很喜歡他，認為他不是一個平凡的孩子。所以常到他家去坐，和他有說有笑，有時還帶些果子給他吃。老泉雖然聰明，但不喜歡讀書，直到二十七歲才有所悔。

悟，發憤攻讀。自己也常寫文章，他很高傲，認為自己的文章已經很好了，常相往來的一般朋友誰都比不上他。他二十九歲那年去考進士，和茂才異等，可惜都沒有考中。他氣憤極了，把平時所寫的文章一百多篇都扯碎焚燬，閉起門來痛下決心，埋頭苦讀。他很有毅力，七八年如一日，在這樣一個漫长的歲月裏，他讀了不少的書，像五經四書，和諸子百家，都讀得爛熟。所寫的文章「簡古勁峭」，而且下筆如流，頃刻之間便是幾千字。於是漸漸聞名。在嘉祐年間，他帶着他的兩個兒子軾、轍到京師去，見到了翰林學士歐陽修。把自己寫的二十二篇文章，請歐陽修批評改正。歐陽修看了之後，誇獎不已。當時一般士大夫爭看傳閱，於是他的文章，遂風行一時，許多學者也都爭着倣效。後來宰相韓琦，也見到了他這些文章，認為不可多得，便奏明皇帝。皇帝讓在舍人院考試他。可是老泉性情耿直，他想：如果認為我的學識好，就可以派我做官，否則就算了，為什麼還要考試，這分明是看不起我。於是他假託有病，不去應試，皇帝也沒有辦法，便給了他一個祕書省的校書郎。恰巧當時太常寺正在編纂建隆以來的禮書，就派老泉和一位叫姚闢的，一塊兒修編禮書。經過多日的苦心焦思，終於完成了一部長達一百卷的「太常因革禮」。書剛剛完成，而老泉也一病不起了。皇帝因為他修編禮書有功，賜給他繢絹二百。可是他的兒子蘇軾，堅決地辭謝不收，要求給他父親一種褒獎，皇帝便追封他為光祿寺丞。老泉還有兩個哥哥，大哥叫瞻，二哥叫渙，都擅長文學，而且都是進士，所以說蘇氏是詩書門第。

東坡兄弟三人，他的哥哥叫景先，很小就死去了。弟弟叫轍，比他小三歲。他倆從小就形影不

離，直到老來同甘苦，共患難，一般人真是比不上的。蘇轍在文學的修養上雖然稍差，但在當時，也是很負盛名。他們弟兄都能在文學上有那樣輝煌的成就，這不能不歸功於他那充溢着文藝氣氛的家庭。他們的父親母親都十分疼愛他們，在他們身上寄予了絕大的希望，這在他父親的一篇文章裏，已經充分的顯露出來：「輪輻蓋軫，皆有職乎車，而軫獨若無所爲者。雖然，去軫則吾未見其爲完車也。軫乎！吾懼汝之不外飾也。天下之車，沒不由轍，而言車之功，轍不與焉。雖然，車仆馬斃，而患不及轍。是轍者，禍福之間。轍乎！吾知免矣。」

東坡小時，活潑天真，穎悟過人。七歲的時候，雖然還沒有入學，可是他已經接受文藝的薰陶，開始讀書了。八歲（慶曆三年、西元一〇四三）入小學，那時他的老師是道士張易簡，非常喜愛他，認爲全校最好的學生就是他和一個叫陳太初的。不過陳太初遠比不上東坡。東坡不但功課好，而且伶俐勇敢、有膽量。所以他成了全校的小領袖，他敢說話，有魄力。有一次他老師的一位友人，從京師到學校裏來，相坐談心，講詩論文，並批評時政。那時正是慶曆初年，以宋仁宗的爲政來講，這時候是一個分水嶺，以前是用呂夷簡爲相，年號叫景祐，羣姦滿朝，政治腐敗。後來仁宗決意刷新政治，遂改元叫慶曆，任用杜衍作樞密使，韓琦、范仲淹作樞密副使。像歐陽修、王素、余靖、蔡襄等，都做了諫官。從前的那些姦臣小人，大都貶官、免職、淘汰淨盡，於是朝政一新，人心大快。當時有一位國子直講名叫石守道的，爲了紀念這次的維新，寫了一首「慶曆聖德詩」。那位客人給他的老友帶來了這首萬人爭誦的史詩。兩人會心的欣賞、推敲、歌頌。東坡雖然才是一個垂髫總角的孩子，可是

他已經文思滿腹，他在一邊聽得津津有味，忽然站起來問老師說：「詩裏邊所說的十一個人是誰們哪？」老師用斥責的口吻說：「小孩子用不着知道這些！」東坡受了這種輕蔑的呵叱，怎肯服氣，便很憤慨地反問：「他們是天上的神仙嗎？神仙我當然不敢求着知道，如果他們也是人的話，那有什麼不可問的？」你想一個八歲的孩子，就能談鋒如劍，語氣凌人，平凡的人誰能做得到呢？

三年很快的過去了，東坡已經十歲。在這三年之中，他的學識確實長進了不少，經史大部都已讀了，這實在是老泉先生教子有方的成就。可是就在這年，老泉要宦遊四方，便把教養東坡的職責交給他的夫人程氏。程氏也是愛好文學的一個人，尤其對於史書很有心得。她教誨她的兒子，給他講述古往今來那些可歌可泣的故事，有聲有色。一天他的母親正看後漢書，范滂傳，因為心有所感，不由得太息起來。那時東坡正在她身邊，見到這種情形，便問他母親說：「如果我做了范滂，母親你怎樣呢？」

「你如果能做范滂，難道我就不能做范滂的母親嗎？」他母親用激勵的口吻反問他。

東坡聽了，立刻揚眉挺胸，果敢堅毅的神情，刻畫在他的臉上。他母親看了，從内心發出一個輕快滿意的微笑說：「好，我有好兒子啦。」

東坡真是一個幸運的孩子，他雖然十來歲了，可是他的老祖父仍然健在。他老人家沒有讀過很多的書，所以也沒有做過官。可是因為他的兒子，有的是文壇上的巨星，有的是當朝的顯官，所以皇帝也贈給他一個官——大理評事。他老人家，伴着兒孫，在家裏樂享天年。東坡在讀書之暇，便去找他

的老祖父，講那些富有神話意味的民間故事。東坡很喜愛他這白髮銀鬚的老祖父，有空便去纏擾他。可是這位和藹可親的老人，在東坡十二歲的那年去世了。東坡痛哭欲絕，愁傷的烙印，深深地刻在他的心裏。

## 第二節 一舉成名

時光從他的身邊偷偷地溜過，東坡在這一個充滿文藝氣氛的家庭裏，長大成人了。那年他十九歲（至和元年、西元一〇五四），身體魁梧，雄姿英發，他的父母見他已經年近弱冠，便籌畫給他完婚，對象是眉州青神地方一位進士王方的女兒王弗。這位王小姐那時才十六歲，溫柔恬靜，是一個典型的賢妻良母，很能體貼她的丈夫，很能孝敬她的翁姑，所以結婚之後，夫婦間的感情很好。東坡是一個豪放的人，正好配這麼一個謹肅淑良的太太。她也很讀過幾年書，可是在她的丈夫面前，總是裝作一字不識的鄉下姑娘。東坡起先是被她騙過了，後來東坡每天讀書，她總是守在他的身邊陪伴着。東坡從早讀到晚，她也從早陪到晚。東坡高聲的朗誦，她會心的靜聽。所以東坡讀過的文章，她都能知道一個梗概。一次，東坡把讀過的一篇文章忘記了，苦思多時再也想不起來，王小姐便一五一十的告訴他。東坡驚訝萬分，這才知道受了騙。

東坡因為天資慧敏，而又苦心讀書，所以在這時候他的文章已經相當成熟了。他寫文章不加思索，一會兒便是幾千字。又因為他博通經史，所以文章的內容非常充實，氣勢又很雄壯，讀起來真像

是一道澎湃洶湧的江水。在他二十歲這年，離開了自己的家鄉到成都去，拜訪一位很有名的文人張安道先生。張先生和他攀談之後，非常驚喜，認爲他將來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所以很客氣的以國士禮待他。於是東坡的名聲，傳遍了遠近。好多年輕的文人都羨慕他，願意同他來往。當時有一個愛好文學的青年叫晁美叔，去拜見東坡，願和東坡結爲好友。後來離別的時候，東坡送他一首詩說：「我生二十無朋儔，當時四海一子由，君來扣門若有求。」這是東坡初次結交外邊的朋友。

東坡二十一歲這年，同他的弟弟蘇轍遠離家鄉，到京師去投考。他父親因爲兩個孩子都還年輕，又沒有遠離過家，很不放心，於是也同他們一塊去京師。從四川到開封，這是多麼遙遠的一個路程，尤其是川北，萬山插雲，自古嘆爲天險。而那時交通又不方便，他們父子三人，爲了功名利祿，便跋山涉水，出川北上。經過那懸崖絕壁的棧道，那漫天的山林，那滿是毒蛇猛獸的荒野，風餐露宿，使他們飽嘗了跋涉征途的滋味。他們終於到達了京師，住在興國寺的浴室院裏，每天埋頭用功，準備明年的會試。

他們在京師閒住了一年，到第二年（嘉祐二年、西元一〇五七）三月，考期已到，兄弟兩個都大顯身手。東坡的文章「氣象崢嶸，采色絢爛」，而詩詞也氣格高邁，像「大江東去」，所以兄弟兩個一考而中。兄弟同時考中進士，這是很難得的一件事，所以當時傳爲美談。這次主考官是歐陽修，見到東坡的文章，大爲驚奇，認爲二十幾歲的孩子，絕不能作出這樣好的文章，一定是旁人替他寫的。當時有一個叫曾鞏的，是文壇上的健將，那時正在歐陽修門下做客，歐陽修就把這件事情，懷疑到曾鞏

身上，把東坡列爲第二名。等考試春秋對義的時候，東坡的文章仍然很好，歐陽修這才知道自己懷疑錯了。歐陽修對東坡的文章推崇到了極點。他給梅堯臣的信上說：「讀賦書，不覺汗出，快哉！快哉！老夫當避此人，放出一頭地。」可見歐陽修認爲自己也比不上蘇東坡。東坡父子在這時候真算是大出風頭。東坡本來是一個最好勝的人，他的性情又同蘇洵一樣，豪放高邁，所以認爲自己總算出人頭地，意氣激揚，萬分高興後。來他給梅堯臣的信上這樣誇耀說：「今年春天，天下的文人，都集在禮部參加考試，先生和歐陽公親自主持，想不到我居然考取第二。先生你很喜歡我的文章，以爲有孟軻的風格，歐陽公也認爲我的文章不和一般世俗的文章一樣，於是才錄取了我。我的錄取，不是親戚朋友託人說情得來的。從前心目裏最欽敬不能得見的人，現在一朝變成知己。……」

由這一段話，我們可以看出蘇東坡在那時是怎樣的高興了。

可是在他們的歡笑聲裏，已經潛伏着一個悲痛的影子，原來最痛愛他們的母親程氏，就在他們金榜題名的那幾天，身染重病而與世長辭了。他們父子三人帶着那悽楚的心，含着眼淚，又踏上了萬里征途，回到一別經年的故鄉。他在家一直住了兩個多年頭，到他二十四歲那年冬天，父子三人並偕同他的夫人王氏，才出川適楚。他們坐着小船，隨着長江的波濤穿三峽，過洞庭。一路上博奕飲酒，崕嶸的羣山，給他們遮蓋起天日；兩岸的楊柳，妙舞婆娑；清夜的水聲，江心的明月，舟子的高歌，在在都給這三位文豪裝點詩篇，他們把靈感用彩筆繪成了一部長達百篇的「南行集」。

他們這樣悠閑地漂過了洞庭，捨舟登陸。在春暖花開的時候，他們又回到這座車水馬龍的京師

了。皇帝因為東坡除服還朝，便派他到河南福昌縣去作主簿。東坡覺得這個差事，不大合意，沒有去，仍然住在京師，和一般文人談詩，填詞。他很清閑地住了一年，第二年又應制科。歐陽修在祕閣考試他六論。東坡寫文章，向來不打稿子，腦子裏把內容章法一想，便信筆直書，所以他的文章毫不雕琢，像流水行雲一樣，聽其自然。這次他爲了顯示他真正的本領，所以也起了一個草稿，寫好以後，「文義燦然」，「真是當代的傑作」。到這一年的八月，歐陽修又以才學兼茂，舉薦東坡考試制策，列入三等。在宋初以制策列入三等的，東坡算是僅有的一个，他這年才廿六歲。

### 第三節 通守餘杭

北風趕走了愁人的深秋，東坡在一個冰冷的早晨，披着風霜，離開了這繁榮的都市，踏上了征途。這是他在政治舞臺上粉墨登場的第一天。他被派爲大理評事，簽書鳳翔府判官。這種官，是屬大理寺，可是到州裏去辦公，平判刑獄，和現在的法官差不多。從開封到鳳翔也有相當遠的一段路程，但他並不以爲苦。鳳翔在當時是陝西西部的一個重鎮，東邊是咸陽，南邊是綿亘幾百里的秦嶺，清澈的渭水，靜寂地在這座古城的脚下流過。這地方雖然比起他的家鄉氣候稍爲冷些，但在春風度關的時候，渭河兩岸，嬌黃的楊柳，含情的起舞，艷妝的桃花，低昂的傳情。東風像是醉人的美酒，有幾個人不對他發生迷戀呢。東坡處在這樣的異鄉，公事又不算很忙，所以常登山玩水，吟詩填詞。他剛到鳳翔，對職責還很認真，接任後便下鄉到所屬各縣寶雞、虢縣、郿縣、和盩厔去審訊獄囚。公事完了

之後，他便到蒼翠蔽天的秦嶺遊玩。這一段正是秦嶺的主峰，富有神話意味的終南山。山頂上有明澈的潭水，有森陰的風洞，有驚險駭人的怪石，有如歌如訴的流泉。漫山都是青松古柏，透不進一線的陽光，也吹不進一絲的微風，莽蒼蒼像沒有底也沒有邊緣的大海。東坡被她陶醉了，他忘掉了塵世的虛名浮利，他遊完了樓觀又到大秦寺。逛完了大秦寺，又到延生觀，仙遊潭。這次他真玩了個痛快，他離開鳳翔是二月十三，回去已經十九日。這一星期所作的詩，真是「充塞詩囊」了。

東坡受了這次林泉的引誘，便在終南山建起了一所茆草房子做爲別墅。房子的四週都是竹林，他把這所房子命名爲「避世堂」。他當時雖然沒有真正的出世隱居，但已經有幾分厭煩政治舞臺的生活了。他有一首詩說：「譬如倦行客，中途逢清流。塵埃雖未脫，暫憇得一漱。」由此可知他對做官已經不感多大興趣。他喜歡這裏的清幽，他喜歡深夜的松濤，破曉的猿鳴，低吟的泉水，長嘯的谷風。當他隱几靜坐的時候，真是像羽化而要成仙的樣子，他在這裏消磨了很長一段時光。

他三十歲那年（治平二、西元一〇六五年）的初春，才任滿返京。那時宋仁宗已經去世了，太宗的曾孫英宗，繼承帝位。英宗對東坡的印象很好，當他做皇太子的時候，早就知道蘇東坡，現在他繼承了帝位，便想效法唐明皇的故事，召東坡做翰林。可是當時的宰相韓琦魏公，知道了這個消息，勸英宗說：「爲了尊重國家的法令，不應該開這種特例。如果想重用他的話，不妨把他叫到祕閣，考試考試。」英宗說：「考試是因爲不知道才那樣做，像蘇軾誰都知道他很有才能，又考他做什麼。」，但最後英宗還是爲了韓琦魏公的面子問題，把東坡召來考了一次，結果很好，就派他爲直史館。